

董事長 王耀德Owen Wang

總經理/發行人 施養榮Douglas Shih

主編 于嘉言Neison Yu  
neison@arco.com.tw

美術編輯 曹宇容Rebecca Tsao

廣告刊登 Tel: 02-2396-5128分機233

發行·訂閱 分機233  
Tel: 23965128  
Fax: 23967816

印務製作經理 楊裕隆Eric Yang

發行所 A member of the ACE Group  
亞格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
台北市八德路一段五號七樓  
Tel: 866-2-23965128(代表號)  
Fax: 866-2-23967816
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高版  
北市誌字第2249號

中華郵政北台字第5048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 
版權所有，非經書面同意，不得轉載

國內		海外	
單本零售	NT\$129.00	期別	航空
一年12期	NT\$1500	One Issue	USD10.0
		12 Issues/Year	USD90.0

國內郵費另加

郵政劃撥帳號：19540311

郵政劃撥帳戶：亞格數位股份有限公司

**ACE**  
GROUP  
亞格國際集團

亞格國際集團經營出版、展覽與會議、公關、  
創業投資顧問及相關網站，為全球最大高科技產業  
整合行銷服務集團之一。

ISSN 1681-6072

©2011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

**ACE**  
GROUP **ACT**



技術前瞻 · Trend

**30 不可不看的亮點：邁向智慧型電視的時代**

今年的CES展中，消費性電子類型的產品中以平板電腦最受矚目，廠商前仆後繼地推出各種令人目不暇給的產品；至於在家電產品領域，則以所謂的智慧型電視（Smart TV）或連網電視（Connected TV）最為吸睛，大尺寸與薄型LCD面板已不再是高階電視產品規格的唯一訴求，流暢的網路瀏覽體驗與符合消費者使用行為的直覺性操作，才是現下智慧型電視所追求的目標。



**33 Smart TV夠Smart嗎？**

從今年起，Apple與Google的佈局由電腦軟硬體及手機轉戰到電視領域。不論是Google發表結合自家Android OS與Chrome Browser、以及支援多家影音內容供應商（Content Provider）的Google TV，或是Apple所推出能直接透過網路上租賃影片觀賞的Apple TV，這兩者的突破創新都在顛覆了既有的刻板印象，電視與電腦的界線逐漸模糊，使電視相關產業走向一個全新紀元。

這些所謂具有連網或作業系統功能的電視產品，目前一般被統稱為智慧型電視/Smart TV，Smart TV基本上可以視為搭載有服務介面（UI）或是作業系統（OS）的網路電視（Internet TV）。除了具備基本的上網功能外，廠商各自通常會有獨立開發的服務介面，提供像是一些入口網站或是內容供應商的連結，以方便使用者更輕鬆的享受電視連網體驗。而更進一步的，便是像Google TV這樣導入作業系統的概念，用戶除了被動式的利用既有的服務介面連上網路選擇想看的內容，更可以主動去安裝想要的應用程式，擴充Smart TV的既有功能。

**38 中大尺寸液晶電視AC-DC電源架構及最新LED背光方案**

在市場規模迅速擴大的同時，在規範標準及綠色營銷的壓力下，液晶電視的工作及待機能耗也越來越低。如“能源之星”4.0版規範及5.0版規範相繼將於2010年5月及2012年5月生效，其中5.0版要求螢幕對角尺寸32吋、42吋和60吋的平板電視平均工作能耗從4.0版不超過78 W、115 W和210 W，下降到不超過55 W、81 W和108 W，相當於兩年時間內降低能耗約50%。



**6 產業新聞 · News**



**16 特別報導 · Special Report**



**18 產業動態 · Industry**